

为坚持辩证唯物主义 而战斗

——三次大论战的一方论文集



杨献珍

李唯一于世诚

云起林青山

为坚持辩证唯物主义而战斗

——三次大论战的一方论文集

杨献珍 李唯一

于世诚 腾云起 林青山

湖北人民出版社

3624/58

为坚持辩证唯物主义而战斗

——三次大论战的一方论文集

杨献珍 李唯一 于世诚 腾云起 林青山

*

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 湖北省新华书店发行

武汉市江汉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12.125印张 4插页 301,000字

1980年11月第1版 1980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400

统一书号：2106·60 定价1.41元

前 言

这本小册子集纳了所谓哲学战线三次大论战的“挑起者”的主要代表作。遵照论战的传统和习惯，这些屈于论战性的文章未作改动，仍保持本来面目。至于这些文章中的理论上的是非问题，只好由历史和实践来检验，由广大的理论同行和读者去评论吧！

所谓哲学战线三次大论战的“挑起者”，是康生那个恶贯满盈、凌驾于广大哲学工作者之上而又不懂理论的“理论权威”、“文革顾问”，强加于这些同志头上的“桂冠”。新中国短短三十年的哲学史，沧海桑田，沉浮变幻，可资接受的教训很多。所谓“三次大论战”中涉及到的一些理论问题，时至今日，也还值得进一步探讨和深思。对于这些多年有争议的问题，现在有条件进行探讨了，也更容易弄清它的是非了。

第一次“大论战”，这是康生为了置杨献珍同志于死地而有意地把争论夸大了的，它发生于1955年左右。当时的历史背景是：我国还处于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期，生产资料所有制的三大改造还没有全面地展开。因此，在理论界围绕着我国过渡时期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问题展开了争论。争论的焦点是：究竟我们存在的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经济、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社经济、小农经济、个体手工业经济、资本主义工商业经济和公私合营经济等五种经济成分，都是我们过渡时期的经济基础，还只是其中的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社经济才是过渡时期的经济基础的问题。这本来是正常的，也是有现实意义的探讨。当时，对于这个问题，尽管众说纷纭，但基本上可以归纳为两种意见，即

综合的经济基础论和单一的经济基础论，前者是杨献珍同志的观点。这场争论，虽然没有更深、更广地展开，但迄今仍有现实意义。我们现在不是提出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吗？所以，这是一个值得进一步进行探讨的问题。

第二次“大论战”发生于1958—1960年前后，即关于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争论。当时处于我国的总路线、人民公社化和大跃进的形势下，在经济上正是大刮“共产风、浮夸风、瞎指挥风、高指标和命令风”的时刻，围绕着五风，是推波助澜、火上加油，为它扬幡招魂，给唯意志论提供理论根据，还是明哲保身，退避三舍，不敢触及时弊，或者是从国家、革命和人民的利益出发，坚持实事求是，为捍卫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而进行坚决地抵制？这是两条思想路线斗争的问题。由于康生和陈伯达推进现代造神运动，对坚持唯物主义反映论、反对唯心主义的“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论”的一方组织围攻，这场争论后来演变为一场政治批判，在理论和实践上造成了严重的后果。这个惨痛的历史教训，也是很值得深思和探讨的。

第三次“大论战”，发生于1964年5月末，即关于“一分为二与合二而一”问题的争论。这实际上是一场唯物辩证法同形而上学的斗争，哲学上两种思想路线的斗争。它是在我国连续发表九评，批判修正主义、强调“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和全面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历史背景下发生的。康生、陈伯达等唯恐社会主义天下不乱，大肆宣扬其分裂和斗争的哲学，对坚持对立统一规律的一方，展开了一场政治大讨伐。这是建国以后，文化大革命以前，一次罕见的对理论界的大围剿。这次围剿，不论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造成了严重的后果。从此，斗争哲学得到了广泛地传播，而真正的辩证法被打了下去。这场批判运动，实际上是为发动“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运动拉开了序幕。

早在1959年庐山会议批判彭德怀同志之后不久，康生就在

中央党校布置了对杨献珍同志的批判。1964年批判“合二而一”时，除了对杨献珍同志进行批判外，还对孙定国、黎明、艾恒武和林青山等一大批同志进行了批判，对同“合二而一”问题没有任何瓜葛的、只是就“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写过讨论文章的于世诚、李唯一和腾云起等同志，也进行了政治批判，并且还给予组织处分。不仅如此，甚至连既没有写过“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文章，又同“合二而一”文章没有任何牵连的孙定国同志，也不能幸免。他被逼得含冤而死。到了文化大革命，对这些同志的政治迫害又升了级。黎明和于世诚同志被迫害而死，全国不知有多少同志受牵连，被批斗、劳改、流放、坐牢，有的甚至含恨而死，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康生、陈伯达等人把学术争论搞成了残酷的政治迫害，在社会主义的中国实行封建的思想专制主义，大兴文字狱，株连了一大批坚持辩证唯物主义观点的理论工作者。这是很值得深思的一个问题，也是永远要记住的惨痛教训。

30年来哲学战线上的斗争告诉我们，哲学工作者一定要无畏地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反对错误的思想路线，把一颗赤心交给人民，和人民同命运共呼吸。

我们如何对待哲学战线上的三次大论战的理论是非的问题，如何评价一个哲学工作者的是非功过的问题，要靠实践的检验。什么是实践的检验？这就是人民的考验。人民不是实践的主人吗？探讨三次大论战的经验教训，对理论研究和实际工作，都是有所裨益的。

现把哲学战线上的三次“大论战”的“挑起者”的主要代表作，集纳成册，让人们分辨良莠，识别是非。殷切地欢迎理论战线上的同行和读者们的指教。

目 录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过渡时期的基础与上层建筑	
的问题	杨献珍 (1)
略论两种范畴的“同一性”	杨献珍 (30)
关于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争论	杨献珍 (48)
“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是唯物主义的原理吗?	于世诚 (68)
关于“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命题的探讨	李唯一 (84)
试论唯物主义的反映论同唯心主义的“思维和	
存在的同一性”的根本对立, 乃是哲学上	
两条基本路线的斗争	于世诚 (103)
关于“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再探讨	李唯一 (132)
再论“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这个哲学命题只能作	
唯心主义的了解	腾云起 (146)
坚持唯物主义反映论, 反对唯心主义的“思维和	
存在的同一性”论	李唯一 (159)
关于德国古典哲学中“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理论	
的探讨	于世诚 (183)
什么是黑格尔的思维和存在的同一论	于世诚 (227)
关于“合二而一”的问题	杨献珍 (245)
“一分为二”与“合二而一”	艾恒武 林青山 (252)
“对立的两个方面是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	
不是辩证法的命题吗?	林青山 (260)

试论矛盾斗争的结局总是一方克服、消灭或吃掉

另一方吗?林青山(281)

对薛真同志《关于“一分为二”与“合二而一”的

分歧》一文的商榷林青山(295)

“斗争哲学”的由来和实质林青山(310)

所谓“哲学战线上的三次大斗争”的由来和论战

的实质林青山(332)

附 录: 杨献珍给《哲学研究》编辑部的三封信(375)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过渡时期的基础与上层建筑的问题

杨 献 珍

一九五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作者按：这篇稿子写于1955年，原来是准备给高级党校学员讲的讲稿，作为不成熟的意见，印了几分清样，送交中宣部审查。中宣部分送给一些同志征求意见。解放初期，我国正处于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当时的经济基础，我认为应根据我党七届二中全会的决议所确定的，由五种经济成分组成，即国营经济的社会主义所有制（是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成分）、合作社经济的半社会主义所有制、私人资本主义所有制、个体农民所有制和国家资本主义所有制。但是，有人提出在过渡时期的经济基础就只有唯一的社会主义经济，即所谓“单一经济基础论”（1952年），否认其它几种实际存在的经济成分也是基础的组成部分。那时讲课，遇到了这个问题。为了弄清楚这个理论问题，驳斥所谓“单一经济基础论”才写了这篇讲稿。我根据我党七届二中全会决议的精神和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说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以及它们之间的关系。这篇讲稿的清样只送给了中宣部，内部未印行，也未公开发表过。但是，在1964年围攻“合二而一”时，这篇稿子却突然遭到了一连串的公开的点名批判和攻击。有些人利用广大读者不能见到此稿，不明全文真相，而采取断章取

义、移花接木、无中生有等手法肆意诬陷，把它说成是“抹杀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谁战胜谁的斗争”，是“矛盾调和论”和“阶级调和论”，是“反对社会主义道路”等。1970年林彪、“四人帮”的御用工具所谓的中央党校大批判组更是进一步罗织罪名，把它说成是“反对无产阶级的反动理论”；说它是“唯生产力论的变种”；说它要社会主义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平衡发展”，“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要一视同仁地为包括资本主义在内的整个经济基础服务”，“也要为资产阶级服务”等等。在“四人帮”倒台后，有人除了继续歪曲外，还把上述的“平衡发展”故意篡改为“平行发展”，并且说这篇讲稿“是为刘少奇的所谓‘巩固新民主主义社会秩序’的右倾主张立论”等。（见《哲学研究》1978年1—2期合刊，第45页）

为了澄清事实真相，现将这篇原稿的全文公布于众。如有不正确的地方，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1979年5月

现在有些理论工作者很注意研究这个问题，有些同志并把这个当问题当作科学研究的题目写成论文发表了。关于这个问题，特别是关于中国在过渡时期的“基础”问题，尽管有些文章所表示的姿态俨然是已经作了最后结论，可是这种“结论”还有大大值得商讨的地方。例如人们说：社会主义经济是我国正在发展的建设中的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基础，资本主义经济不是我国社会主义类型国家政权的经济基础，小农经济也不是我们国家政权的经济基础，半社会主义的合作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还不完全是我国社会主义类型国家政权的经济基础。这就是说，我国在过渡时期的经济基础就只有唯一的社会主义经济，其他实际存在着的几种经济成分都不是。这种理论可以叫做“单一经济基础论”。他们反对所谓“综合经济基础论”，说什么我国“在过渡时期，客观上并不存在什么综合性、过渡性的基础”。中国现在明明还是一种多种经

济成分的国家，这是一种客观现实，而“单一经济基础论”者却硬不承认这种客观现实。这种所谓“理论”是违反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基础”学说的原理的，是反对我党七届二中全会决议的，是反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是违反党的许多政策原则的，是不符合中国当前现实社会的实际情况的。《共产党宣言》上讲：“共产党人的理论原则丝毫也不是以某个世界改革家所臆想或发现出来的思想或原则为根据的。它们不过是现时进行着的阶级斗争真实关系的概括表现，现时在我们眼前发生着的历史运动的表现。”“单一经济基础论”者的关于中国在过渡时期的“基础”的理论，正是这种自命为世界改革家以自己所臆想或发现出来的思想或原则为根据的，它们丝毫也没有反映出中国现时进行着的阶级斗争的真实关系，它们与中国当前发生着的历史运动毫无联系。

现在先从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基础”学说的经典著作谈起。

马克思是怎样把社会学变成了科学的？

研究这个问题，列宁所写的《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党人？》一书是最重要的理论根据。

列宁在这本书中指出：在马克思以前，人们都是把社会生活、社会历史看作是一堆“偶然现象”的堆积，不懂得社会和历史的发展还有什么规律。过去人们只能记载社会现象，只能以理想为观点来估计社会现象，而不会用严格科学方法分析社会现象，因而认为社会学不能成为科学。在人类认识发展的历史上，只是到了马克思，才发现了社会、历史的发展规律，这才把社会、历史的研究变成了科学。正如斯大林所说，“社会历史科学，不管社会生活中的现象怎样复杂，都能成为例如生物学一样的准确科学，能利用社会发展规律来供实际的应用。”^①

① 转引自《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简明教程》，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150页。

《资本论》是马克思用科学方法分析社会的典型。马克思说：“本书的终极目的就是要发现现代社会的经济运动法则。”又说：“我的观点是在于我把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看作一个自然历史过程。”^①

这就是马克思把社会研究变成科学的关键所在。马克思把社会的发展看成是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又把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看成是自然历史过程，这样他就发现了社会的发展规律，因而就能够把社会学变成科学。

“社会经济形态”这个概念的内容是什么呢？怎样才可以而且应当把它的发展看成是自然历史过程呢？列宁说这就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问题。

列宁在阐述这个问题时说，马克思关于社会经济形态发展的自然历史过程的基本思想，根本摧毁了一切主观主义社会学的幼稚道理，例如它们说什么社会学的重要任务是要阐明那些使人类天性的某些需要能够得到满足的社会条件；说什么社会学家既然认为某种东西符合于心愿或不符合于心愿，就应当找到实现这个符合于心愿的东西，或取消那不符合于心愿的东西的条件，即“实现某种理想的条件”……如此等等。

马克思究竟是用什么方法制定出这个基本思想的呢？他所用的方法就是从社会生活各种部门中划分出经济部门，从所有一切社会关系中划分出生产关系，当作是决定其他一切关系的基本初始的关系。列宁在阐述这个问题时，引证了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序文》中的一大段，由马克思自己来说明他对于这个问题的推论的经过情形。

马克思批判审查了黑格尔的法律哲学之后，得出结论，认为：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1卷，莫斯科外国文书籍出版局1954年版，第430页。

法律制度决不能用它们本身来解释清楚，也不能用所谓人类精神一般发展过程来解释清楚。他认为，法律制度是根源于物质生活关系，黑格尔曾把这些关系的总和称之为“公民社会”（即资产阶级社会）。马克思说，对于公民社会的解剖，应当在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马克思研究政治经济学时所得出来的一般结论，概括为众所周知的唯物史观的公式。马克思说，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彼此间发生一定的……关系，即与他们当时的物质生产力发展程度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就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政治的和法律的上层建筑物所借以树立起来、而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那个现实基础。

列宁于此指出：唯物主义提供了一个完全客观的标准，因为它把“生产关系”划分出来作为社会结构，而使人有可能把主观主义者所认为不可能应用到社会学上来的一般科学上的重复性，应用到这些关系上来。在分析了物质社会关系之后，立刻就可发现重复性和常规性，并把各国制度综合为一个基本概念，即社会形态。

马克思就商品经济制度加以分析，把资产阶级社会经济形态的动作规律和发展规律作了一个极其详尽的分析。列宁说，这个分析是专以社会成员间的生产关系为限的。

马克思用这种方法分析社会经济形态，于是他就推翻了那种把社会看作是可以按照长官意志来随便改变的、偶然产生和偶然变化的个人机械综合物的观点，而第一次把社会学放置到科学的基础上来，确定了社会经济形态是一定生产关系总和的概念，确定了这种形态发展过程是自然历史的过程的概念。

列宁还说，马克思和恩格斯所称为与形而上学方法相反的那个辩证方法，无非就是社会学中的科学方法，其内容就是要把社会看作是处在经常发展过程中的活的机体（而不是什么机械结合起来、因而使人可以把各个社会原素随便配合的东西），为要研究

这个机体，就必须客观分析组成该社会形态的生产关系，研究该社会形态的动作规律和发展规律。

列宁说，全部问题都只是要把社会进化看作社会经济形态发展的自然历史过程。

马克思在《雇佣劳动与资本》的第三章中讲：“各个个人借以从事生产的社会关系，即社会生产关系，是随着物质生产资料、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而变化 and 改变的。生产关系总合起来（这句话在另一译本中译作“生产关系的总和”——引者），就构成所谓社会关系，构成所谓社会，并且是构成一个处于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具有其独特的特征的社会。……”^①

马克思曾说：“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制度是真实的基础。”

列宁认为，马克思是因为考察了一切矛盾倾向的总和，将其归因为可以确切判明的社会各阶级生活和生产条件，排斥了人们选择单个主导思想或解释这个思想时所持的主观态度和武断态度，揭示了一切思想和各种趋向归因于物质生产力状况的根源，因而才能指出了对各种社会经济形态产生、发展和衰落过程进行完备周密研究的途径。

列宁在这里指示：研究社会经济形态，是要考察一切矛盾倾向的总和，而不应只是选择单个“主导”思想或以主观态度、武断态度来解释这个思想。这是什么意思呢？根据列宁的这个指示，那末，研究今天中国在过渡时期的社会经济形态的问题，是否选择单个主导思想就够了呢？那种认为今天中国在过渡时期的社会经济形态就只有单一的社会主义经济的思想，是否考察了“一切矛盾倾向的总和”呢？是否只是选择单个主导思想并以主观态度和武断态度来解释这个思想呢？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63页。

什么是“基础”？怎样研究“基础”？根据马克思和列宁的说法，概括起来就是这样：

生产关系的总和和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物所借以树立起来而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那个现实基础。

生产关系总合起来（即生产关系的总和），就构成所谓社会关系，构成所谓社会，并且构成一个处于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

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制度，是真实的基础。

社会经济形态是一定生产关系的总和。

分析社会经济形态，即分析社会成员间的生产关系。

把社会看作一个处在经常发展过程中的活的机体，要研究这个机体，就必须客观分析组成该社会形态的生产关系。

斯大林概括马克思和列宁关于“基础”的含义，给“基础”下了这样一个定义：

“基础是社会发展在每一阶段上的社会经济制度。”^①

按照马恩列斯的经典著作，“社会形态”，“社会经济形态”，“社会结构”，“社会经济结构”，“社会经济制度”，“社会”，“生产关系的总和”，这些名词，都是讲的一件事，就是“基础”。

因此，“基础”是包括整个“社会”的。

据此，我们先提几个问题，希望“单一经济基础论”者能够给予一个圆满的、有充足理由的答复。

中国今天的整个社会经济结构，就只包括社会主义经济么？中国今天的整个社会关系，就只有国营经济中的工人和职员的关系么？中国今天的整个社会和整个社会组成员间的生产关系，就

① 《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人民出版社 1953 年版，第 1 页。

只有国营经济中的那一部分人之间的相互关系么？中国今天的整个社会经济制度，就只有社会主义所有制么？

虽然今天中国的社会还是一个处于过渡时期的社会，虽然今天我们的新民主主义社会不是一个独立的、定型的社会经济形态，但它总还是一个处于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不能说它不是一个社会；它总还有它的社会经济形态，不能说它没有它自己的社会经济形态。

研究中国在过渡时期的“基础”，就是要研究中国在过渡时期的“社会经济形态”。怎样研究？用马克思和列宁所指示的方法来研究，就是把中国在过渡时期的整个社会看成是一个处在经常发展过程中的活的机体，客观地分析组成我国发展在现阶段上的社会经济形态的生产关系，看看发展在目前历史阶段上的中国社会经济形态是由哪些生产关系组成的。

说到这里，我认为，我们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决议的第六节，正是根据马克思和列宁所指示的方法，把中国在过渡时期的社会经济形态即“基础”作了一个科学的分析。看来似乎有些同志根本不知道党有这个文件，或者是完全忘记了这个文件，或者是根本不同意这个文件对于中国在过渡时期的社会经济形态的分析。为了备忘和正确研究这个问题，有必要把二中全会决议中的第六节全文抄引在这里。

（六）我们已经进行了广大的经济建设工作，党的经济政策已经在实际工作中实施，并且收到了显著的成效。但是在为什么应当采取这样的经济政策而不应当采取别样的经济政策这个问题上，在理论和原则性的问题上，党内是存在着许多糊涂思想的。这个问题应当怎样来回答呢？我们认为应当这样地来回答。中国的工业和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就全国范围来说，大约是工业占百分之十左右，农业占百分之九十左右。这是帝国主义制度和封建制度压迫中国的结

果，这是旧中国表现为半殖民地 and 半封建社会的经济形态，这是在中国革命的时期内及在革命胜利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一切问题的基本出发点。从这一点出发，产生了我党一系列的战略上、策略上和政策上的问题。对于这些问题的进一步的正确的认识和解决，是我党当前的重要任务。这就是说，第一，中国已经有大约百分之十左右的现代性的工业经济，这是进步的，这是和古代不同的。由于这一点，中国已经有了新的阶级和新的政党——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无产阶级政党和资产阶级政党。中国无产阶级及其政党——中国共产党，因为它们受到几种敌人的压迫，锻炼了它们，使它们具有了领导中国人民革命资格。谁要是忽视或轻视这一点，谁就要犯右倾机会主义的错误。第二，中国尚有大约百分之九十左右的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这是落后的，这是和古代没有多大区别的，我们尚有百分之九十左右的经济生活停留在古代。古代有封建的土地所有制，现在被我们废除了，或者即将被废除，在这点上，我们已经或者即将区别于古代，取得了或者即将取得使我们的农业和手工业逐步地向着现代化发展的可能性；但是，在今天，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我们的农业和手工业，就其基本形态说来，这是和还将是分散的和个体的，即是说，和古代近似的。谁要是忽视或轻视这一点，谁就要犯“左”倾机会主义的错误。第三，中国的现代性工业虽然还只占国民经济总生产量的百分之十左右，但是它却极为集中，最大量的和最主要的资本是集中在帝国主义者及其走狗中国官僚资产阶级的手里。没收这些资本归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共和国所有，就使人民共和国握有国家的经济命脉，成为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成分。这一部分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不是资本主义性质的经济。谁要是忽视或轻视了这一点，谁就要犯右倾